##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5日以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5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红兴先生主持。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举手投票方式表决,合法有效通过以下决议:

## 1、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会议对《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形成审核意见如下:

- (1)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 (3)未发现参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2、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江南高纤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7日